**保定市徐水区2019年预算情况说明**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省、市和区委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为依据，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进一步深化改革，优化财政配置，调整支出结构，提升保障能力，为建设富裕文明新区、美丽幸福徐水，打造雄安绿色服务桥头堡、保定高端发展先行区提供更加有力的财政支撑。

一、“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根据上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有关规定，继续从严控制支出，从紧编制预算，严格落实八项规定，按照支出限额和压减比例控制“三公经费”。

2019年财政性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2004万元，比上年减少8万元，下降0.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安排1666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下降0.36%，下降原因是各部门加强了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使用，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66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安排338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0.59%，下降原因是各部门树立厉行节约意识，压缩接待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举借债务情况

我区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为18723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735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09879万元。

2018年初，我区政府债务余额14288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39147万元，专项债务103742万元。当年增加一般债务17000万元，专项债务3209万元，全部为地方政府债券；当年偿还政府债务350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217万元，专项债务3284万元。

至2018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15959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55930万元，专项债务103667万元。

2019年需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息共计1.38亿元，其中：地方政府债券本金0.79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利息0.58亿元、外债等其他存量政府债务本息0.01亿元；2019年财政预算资金实际安排还本付息资金1.38亿元，其中：地方政府债券本金0.79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利息0.58亿元，外债等其他存量债务本息0.01亿元，其余0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本金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借新还旧。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2019年拟使用地方政府债券收支暂未列入年初预算，待市财政局下达我区2019年地方政府债券限额后，再编制区级预算调整方案，提请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再按规定要求公开。

三、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19年,上级转移支付预算130021万元，包括税收返还653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97051万元和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26435万元。税收返还指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中央、省、市三级的对下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含均衡性转移支付、工资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及教育、社保、卫生等转移支付。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8年，徐水区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相比2017年“更上一层楼”。在省财政厅和市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对标评估”暨“示范县建设成效回头看”活动中，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顺利通过评估验收。2019年预算编制工作，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创新预算编制模式，实行“开门编预算”。**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已引起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预算绩效改革工作已开始进入强化阶段，我区创新预算编制工作组织模式，在业务培训方面，充分利用区乡两级互助协作机制，分组培训,突出培训效果;在项目预算编制环节，由财政局业务股室下沉到部门主动提供服务，送政策上门、零距离指导、深层次对接，面对面、点对点了解项目申报情况，帮助部门研究预算，增强部门对事前绩效评估的重视程度，为预算绩效改革全面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是建立支出进度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参照省厅办法，将部门2018年支出进度与2019年预算安排挂钩，实行“奖罚分明”的考核机制，通过测算扣减和奖励系数，相应核减或增加下一年度部门工作经费预算安排额度。2018年全区68个预算部门，有57个扣减经费共计2356万元，10个奖励经费共计151万元。与此同时，为调动部门工作积极性，配套建立了绩效扣款恢复办理程序，充分体现绩效导向，强化激励约束作用，切实发挥预算绩效改革在财政资金分配中的效用。

**三是将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在2019年预算编制工作中，将2017年6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意见，2个项目削减预算金额共70万元，1个项目加大财政投入2万元。财政支出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的建立，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标志着我区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上又迈出了新的一步。

五、政府采购情况

政府采购预算2019年共安排14145.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5201.94万元，基金预算拨款安排7796.72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1146.1万元,其他来源收入安排0.6万元。各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对照政府采购目录，按程序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由部门进行公开，并依法履行政府采购程序。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9年，我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我区无其他有关重要事项的说明。